

十六國春秋輯補

一



中華書局

十六國春秋輯補

一

湯球撰

中華書局

十六國春秋輯補

二

湯球撰

中華書局

十六國春秋輯補

三

湯球撰

中華書局

十六國春秋輯補

四

湯球撰

叢書集成初編

十六國春秋輯補

四冊

中華書局出版發行

(北京王府井大街三十六號)

秦皇島市資料印刷廠印刷

一九八五年北京新一版

開本：七八七乘二〇九毫米三十二分之一

統一書號：一七〇一八·一五一

十六國春秋輯補

此據史學叢書本
排印初編各叢書
僅有此本

十六國春秋輯補敍例

崔鴻十六國春秋續史也。然善惡興滅之形，用兵乖合之勢，亦足以垂將來昭明勸戒。惜其不傳也久矣。故隋唐以後，皆不著錄。明屠喬蓀本自是僞譏，而采錄繁富，知寢饋此書有年，第務爲誇多。凡關十六國者，一概收入，豈惟無徵不信，亦似太乏翦裁。蓋不但諸小記如鄒中記之類，不宜入此，即如魏書所載與諸國交爭，每張大其詞，何與於十六國而載之。鴻本傳云：鴻以其書與國相涉，言多失體，不妥，則豈有此。且通鑑攷異明云：魏書如此，十六國春秋如此，乃不錄原書，而偏從魏書寫出，何哉？又鴻本傳稱刊十六國遺載爲之序贊，褒貶評論，贊則各書所引崔鴻曰：是豈宜夾行寫之以爲注序？則篇首略論其生平及後總序其事，或間爲褒貶之論者，是。晉書諸傳記猶如此。乃以總序之事割附每年之下，所評論處以爲虛文而刪之，亦殊不知體制矣。采摘雖繁，而本書之引於羣書者，反多失檢錄。其餘以前爲後，以後爲前，二事合爲一事，二人并作一人，數中或多二三年，或少一二年。差謬難屈，殊於心不慊。因取纂錄本及晉書傳記及原書之散見於諸書者，別爲輯本，編纂雖不及屠詳，而采集要信而有徵，惟慚所見諸類書有限，而舛漏實多重冀大人先生證其誤而補其闕焉。

一此本以纂錄爲底本者，蓋纂錄雖未知即崔鴻所纂與否，而與正本同載於隋經籍志，則係當時約本，而爲十六國春秋原文可知。

一此本於纂錄所刪節處。以晉書張軌李昂等傳及劉淵諸載記補足者。蓋以傳記與纂錄合觀。其刪節之迹可見。且與原書之引於各書者。其字句多同。則知此傳記實采十六國春秋而成。

一此本雖多依晉書傳記補。然其所誤。如劉聰二劉后晉書列女傳與御覽所引互異。則自從御覽所引而不錄晉書。他如李特見殺在太安二年。而以爲元年。李雄卽位國號大成。而以爲改元大武。之類不一。亦自從纂錄及見於御覽者錄出。而不錄其誤。

一本傳謂鴻經綜既廣。多有違繆。如太祖天興二年。姚興改號弘始。而鴻以爲改在元年。太宗永興二年。慕容超禽於廣固。鴻又以爲事在元年。太常二年。姚泓敗於長安。鴻亦以爲滅在元年。是皆原誤之文。推上一年。觀纂錄及參諸傳記。雖皆有迹可尋。亦不必依譌傳譌。以復其初。強分百卷者。不過略存梗概而已。

一此本編年。則以纂錄爲主。而稽之晉書傳記。以補其闕。初意亦以晉書不錄其年月。疑其有謬。及以甲子排之。自無不合。因依綱目以補年表一卷。以冠於首。

一此本十六國次序。既不從纂錄。前趙·後趙·前燕·前秦·後秦·蜀·前涼·西涼·北涼·後涼·後燕·南涼·南燕·西秦·北燕·夏·又不從載記。前趙·後趙·前秦·後秦·蜀·後涼·後燕·西秦·北燕·夏·及前涼·西涼·在前。者蓋因魏書本傳。謂鴻以劉淵石勒慕容雋苻健慕容垂姚萇慕容德赫連勃勃張軌李雄呂光乞伏國仁禿髮烏孤李昂沮渠蒙遜馮跋等各有國書。

未有統一乃譏爲十六國春秋。因以此爲前後爾。

十六國春秋輯補傳

湯君諱球，字伯玕，黟縣人。少劬學，從同縣俞先生正燮、汪先生文臺游，博通諸經，篤守家法。隱居教授，章句訓故，以鄭氏爲主。諸生舉經義相質，必引據師說，徐下己意，決其異同。無穿鑿無傳會，宣敷間學者宗之。黟山縣僻小，而士皆潛心經術，實君爲之倡也。其事親以孝聞，父永懿老病且篤，君謝絕人事，壹意侍疾，衣不解帶者逾數月。父竟獲痊，以耄壽終，居喪哀毀盡禮。材而後起，性耿介，授徒奉親，束脩外不受一無名錢。鄉里敬其清操，亦無敢干以私者。咸豐初，皖中爲賊蹂躪，郡縣承檄練鄉兵，當事者浼君直練局，君自謂非禦侮材，且鄉兵訓練無素，不足辦賊，死非所懼，懼爲賊污耳，遂避地去。後賊果大至，始服君先識。高蹈云：「君顧身長髯，多聞強識，早歲覃精銳思，治疇人學，中西算法，靡不洞曉。尤善天官家言，開元占經，悉能成誦。星緯推步，研究其奧，而不屑以覈事名。亂定後，聚書數千卷，杜門著述，補輯鄭氏逸書九種，孝經論語注，蒐采尤備。並補輯劉熙孟子注，劉珍等東觀漢紀，皇甫謐帝王世紀，譙周古史攷，傅子，伏侯古今注等書，皆前人輯本所未逮。又以晉書爲唐所修房玄齡傳稱，其時史官多文詠之士，好采碎事，競爲綺艷，劉知幾亦言自貞觀中，更加纂錄，凡所修撰，多聚異聞，言晉史者，皆棄其舊本，迺廣蒐載籍，以補其闕，而糾其譌，譏錄成帙，凡二十三種，曰王隱、虞預、朱鳳、何法盛、謝靈運、臧榮緒、蕭子雲、蕭子顯、沈約、九

家晉書皆正史類也。曰陸機、干寶、曹嘉之、鄧粲、劉諫之、王韶之、徐廣、裴松之、郭季產、九家晉紀。曰翟懿、荀漢晉春秋、孫盛晉陽秋、檀道鸞續晉陽秋、杜延業晉春秋、蕭方三十國春秋皆編年類也。又輯常璩、和苞、田融、王度、陸翹、范亨、張詮、王景暉、高闇、裴景仁、姚和都、張諮、劉畊、喻歸、車頻、段龜龍等所譏偏矯各史而崔鴻十六國春秋百卷爲鉅觀。又補撰年表一卷、校定纂錄十卷、其所刪訂足正屠木之失。蓋君平生精力唯此書最深邃矣。又旁輯南晉詔鈔、晉起居注鈔、庾說晉朝雜事、張敞東宮舊事、車灌修陵故事、盧繼八王故事、四王起事、應詹陶公故事、桓元僞事、傅暢晉諸公敍讚、晉公卿禮秩故事、荀綽晉後略記、晉百官表注、晉百官名、寮屬名、杜預律本、賈充晉令、張斐漢晉律序注、摯虞決疑要注、皆典午一代掌故所資其區宇則輯太康地記、鄆中記、林邑記、凡三種。其言行則輯晉諸公別傳、袁宏名士傳、郭頌世語、裴楷語林山公啟事、凡五種。又著錄晉別集三百家、晉文集三百家、皆手自校寫、艸稿具存、至被兵時所燬、卷帙不在此數。其纂述可謂勤且閑矣。同治六年、詔舉孝廉方正、同縣程先生鴻詔以君行誼自大吏應其選、而君抗志沖雅、不就一官、以著作終其身、嗚虁非所稱。博文君子者歟。光緒辛卯、廣雅書局刻君所輯十六國春秋、秉恩提點局事、獲預校讎、因據程君所述事略及譏錄書目次爲傳、庶以備延閣之采焉。

論曰：史官之替久矣。馬班而後世重。范書體大思精，歎爲絕作。觀其自敍亦博采衆家而成。承祚國志稱良史才。裴世期補而注之，遂以不朽。晉代記載炳乎。蘋林、陸機、干寶、何法盛、習鑿齒、諸賢大雅宏達，皆有

鑒裁，卓然成一家。言唐修晉書，始用衆手。貞觀中，房玄齡奏令許敬宗、來濟、陸元仕、劉子翼、令狐德棻、李義府、薛元超、上官儀等八人分功撰錄。典著作者多文藻之士，又雜取世說新語以放誕相高。然則子元所譏其事蕪穢，其辭猥雜，異乎記功書過，彰善瘅惡者，非過論矣。自太宗著論，總題御譏，新製既出，舊史遂佚。今君於散亡之餘，掇拾叢殘，又兼采新朝各史，攷覽異同，倘就所錄刊入史注，必能參覈詳洽。首尾該備，以方世期，又何愧焉。歷緒未竟，慕艸已宿，遺書盈篋，思就湮沒，惜哉。

光緒十有九年歲在壬辰大芒駘陬月華陽王秉恩譏

十六國春秋輯補書後

自晉政不綱，方輿鼎沸，攘賊神器，僭跨相望。又皆起自胡羯，非我族類，毀裂冠冕，荼毒縉紳宗社。邱墟生民塗炭，豈天心鍾亂，運厄陽九，故遭其會耶？抑人事有以釀成之也。夫夷夏之防，古今至重要，荒委贊義，在羈縻。自漢魏以來，戎狄降者多處之塞內。漢光武先零羌於馮翊，魏武徙武都氐於秦川，又并州之胡，散居六郡。晉郭欽疏言：百年之後，有風塵之警，則胡騎三日可至孟津。宜以兵威徙之邊地。江統亦言：宜徙羌出關中，氐還隴右，五部匈奴申諭發遣歸其本域，皆不見錄用。是時朝野上下，祖尚虛浮，白望清談，靡然成俗。州郡武備既弛，戎政不修，梟雄之材乘豐而動，固其宜矣。劉淵因部衆之推，假單于之號，控弦數萬，首倡逆謀。李特父子略陽氏豪，扇動流民，遂盜巴蜀，石勒羯之餘種，苻洪氏之僕長，姚萇羌之渠帥，迭據關隴，雄視中原，拓跋索頭之裔，稱王於代，慕容鮮卑之族，僭帝於燕。惟涼州張氏奉晉正朔，終以僻在西陲，爲秦所并。呂光繼起，勢亦不振。自餘諸國，皆非冠裳夷狄，盛則中夏衰，又其勢然也。蓋嘗究其終始而論之。晉武踐祚，本田篡竊，平吳而後，志益驕盈。嗣主昏瞞，不堪負荷，受遺顧託，又非親賢，加以女后專朝，台宰尸素，八王構難，同氣推戈，逮乎神州陸沈，舊京燔蕩，王凌土崩於幽薦，劉琨瓦解於晉陽，耆舊衣冠，屈鄰戎虜，十州有倒懸之危，四海無中興之望。琅邪纂承大統，假息吳會，畫江自守，經略未宏，桓溫

入關三輔響應因小挫衄輒復返旆遂使秦中豪傑翻然改圖王猛尹緯甘爲苻姚佐命而不悔故晉之替非十六國也夷甫諸人固任其責亦由江表將相坐失事機無以收恢復之效也而論者顧委之於連何哉偏霸之興亦應符識然皆傳祚不永忽就夷滅蓋任賢則彊懷諫則歷未有嚴刑峻法賦役無興誅僇大臣猜忌骨肉而能卜世長久寢熾寢昌者明乎逆取昧乎順守斯十六國之所以失耳夫割據之禍歷禩逾百曠覽載籍前古罕聞然覆轍相尋成敗燦列則又哲后之著龜先民之炯戒而非可昧焉不察者也魏崔鴻十六國春秋百卷敍例一卷年表一卷褒貶得失皆寓勸懲惜宋元間其書已佚明屠氏別撰百卷虛託鴻名雜采小說未足徵信古夥湯伯玕先生潛心著述刺取舊文輯成是編並錄晉書載記列傳及宋魏兩書以補其闕又撰年表一卷冠晉於首經緯秩然十六國先後敍次一依鴻傳正其違繆校其異同遂使散亡之籍頓還舊觀鑒識以彰興替足觀非僅拾遺訂墜而已夫史兼三長識尤其要謗固不可穢亦非宜本傳稱鴻二世仕江左故不錄僻晉劉肅之書明正統所歸匪在元魏今書於諸方僞號輒繫晉年牋表闕庭不遺一字侵陵則稱入寇敗績亦曰王師筆削之間具存微旨雖非鴻書之舊然約而不縝博而不縝納舉而目張意內而言外卽謂鴻書至今存可也嗚呼當晉太康時君相溺於宴安狃於全盛氏羌戎狄雜處中國有履霜堅冰之漸而不知戒同積薪厝火之勢而不知懼一旦禍起遂成橫流內訌外潰不可遏止而承其弊者又或玩寇喪師無撥亂反正之具至使銅駝沒於荆棘鐘簴淪於

腥羶國步陵夷卒以不振然則千載而下思患預防可不於是編三復之哉光緒壬辰涂月陽湖吳翊寅

十六國春秋輯補年表

黟縣湯球譜

丁未	丙午		乙巳	
八年	七年		六年	太康 武帝
				晉
				趙前
				趙後
		四寇 速公	稱 子 位 是	單 于 解 卑 歸 爲
		銅 公	子 麗	容 涉 初 幕
				燕前
				秦前
				燕後
				秦後
				燕南
				夏
				涼前
				蜀
				涼後
				秦西
				涼南
				涼西
				涼北
				燕北